

证券代码：832799

证券简称：陆海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投行

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21 日 9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799	陆海股份	2021 年 7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天衢律师事务所程道华、毕京福律师。

（七）会议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北辰路 6 号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 2021 年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出具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出具了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对 2020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总结分析，现将 2020 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审议《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将 2021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补充确认 2020 年度关联交易》

公司对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为能够更好的规范公司治理，落实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核查了 2020 年的关联交易事项。为保证公司运营的连续和稳定性，公司预计 2021 年与山东威尔德石

油科技有限公司关联采购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关联销售额不超过 500 万元。

（八）审议《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利害关系，且在公司的审计工作中，工作严谨、客观、独立，履行审计工作和约定责任，较好地完成了有关的财务审计、审核和验资工作。经研究决定：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九）审议《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十）审议《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十一）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1】0014971 号）。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信息披露细则，就上述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1029）。

（十二）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根据 2020 年发展情况编制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7月20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14时至17时。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北辰路6号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东梅 联系地址：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北辰路6号 联系电话：0534-2136008 传真：0534-2136008
邮编：2530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陆海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